

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中衡检测验字[2018]第 211 号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何 凌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殷万国
项目负责人： 邱 强
填表人： 任彦彬

建设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
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盖章)

电话： 0826-2335305

传真： /

邮编： 638500

地址： 广安市银顶街 1 号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
公司 (盖章)

电话： 0838-6185087

传真： 0838-6185095

邮编： 618000

地址： 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2、8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广安市前锋区油库路 113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周转柴油、汽油				
设计生产能力	年周转汽油 $13.5 \times 10^4 \text{t}$, 年周转柴油 $13.0 \times 10^4 \text{t}$				
实际生产能力	年周转汽油 $13.5 \times 10^4 \text{t}$, 年周转柴油 $13.0 \times 10^4 \text{t}$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1972 年		
调试时间	2018 年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10 月 19 日、10 月 20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09 万元	比例	5.11%
实际总投资	8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409 万元	比例	5.11%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p> <p>2、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 年 11 月 22 日）；</p> <p>3、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实施，（2015年8月29日修订）；</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起实施，（1996年10月29日修订）；</p> <p>8、《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实施；</p> <p>9、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年6月6日）；</p> <p>10、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办发[2018]26号，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2018年3月2日）；</p> <p>11、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2；</p> <p>12、广安市环境保护局，广环审批（2017）26号，《关于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7.4.17；</p> <p>13、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p>	<p>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标准限值。</p> <p>废水：《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排放标准。</p> <p>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和4类区标准。</p>

固体废物：固废：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1 前言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以下简称“前锋油库”）于 1972 年建成投产，位于广安市前锋区油库路 113 号，主要经营成品汽油、柴油批发业务，营业至今。

2017 年 2 月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4 月 17 日广安市环境保护局，以广环审批〔2017〕26 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

前锋油库 1972 年开始建成投产，项目建成后形成了年周转汽油 $13.5 \times 10^4 \text{t}$ ，年周转柴油 $13.0 \times 10^4 \text{t}$ 的能力。目前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验收监测期间油库正常运营，达设计能力的 75% 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受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对“前锋油库”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10 月 20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前锋油库位于广安市前锋村 3 组，地处广安市东部，距离广安市约 30km，距离前锋镇约 2.0km，距离广安火车站约 1.5km。库区的北面约 10m 为油库路，项目西北面约 30m 为油库职工生活区；东北面 250m 处原先为前锋爱众供水厂，现水厂已停运，前锋区水务局已出具文件在海晶新建油库建成试生产前搬迁；东北面距储罐区 357m 为正在新建海晶石化油库；油库东南面 50m 处为海晶石化油库卸油栈桥，现海晶油库已经停运，在前锋油库东北侧正在新建；东面约 100m 处有两户民房（3F），

现有一户已经搬迁；油库西北面 60m 处有 4 户居民（3F），西北约 150m 处为前锋加油站，现加油站已经停运，四周用围墙围住；西面 200m 为前锋小学。项目北面 60m 处有一条季节性河流驴溪河（俗成大佛寺河）。项目外环境敏感点对照表见表 1-1。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

表 1-1 外环境敏感点对照表

序号	方位	环评		实际		结论
		与项目场界的距离	受影响人数	与项目场界的距离	受影响人数	
1	南面	60m~300m	20 户	60m~300m	20 户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2	东面	100m	2 户	100m	2 户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3	西面	200m	约 1000 人	200m	约 1000 人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4	北面	60m	驴溪河	60m	驴溪河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本项目劳动定员 45 人，实行两班制，每班工作 12 小时，年工作日 365 天。本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生活设施和环保工程组成。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2-1，主要设备见表 2-2，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见表 2-4。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2-1、2-2。

1.2 验收监测范围：

前锋油库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储罐区、油品装卸区、防火堤、卸油泵房）、辅助工程（化验室、计量工作室）、公用工程（消防系统、生产办公用水、供配电系统）、办公生活设施（办公区、生活区）、环保工程（生产废水处理系统、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固废收集点、防渗设施、绿化）。详见表 2-1。

1.3 验收监测内容：

- (1) 废气监测；
- (2) 废水监测；
- (3) 厂界噪声监测；
- (4)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检查；

(5) 公众意见调查;

(6) 环境管理检查

表二

2 项目工程内容及工艺流程介绍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

2.1.1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广安市前锋区油库路 113 号，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储罐区、油品装卸区、防火堤、卸油泵房）、辅助工程（化验室、计量工作室）、公用工程（消防系统、生产办公用水、供配电系统）、办公生活设施（办公区、生活区）、环保工程（生产废水处理系统、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固废收集点、防渗设施、绿化）。项目运营后具备年周转汽油 13.5×10^4 t，年周转柴油 13.0×10^4 t 能力。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名称	环评拟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产生的环境影响
主体工程	储罐区设有 8 个立式储油罐(其中：0#柴油拱顶储油罐 2 个，-10#柴油拱顶储油罐 3 个，93#汽油内浮顶储油罐 2 个，97#汽油内浮顶储油罐 1 个)，93#汽油库容 5000m ³ ，97#汽油库容 2000m ³ ，0#柴油库容 7000 m ³ ，-10#柴油库容 2000 m ³ ，油罐总库容为 16000m ³ ，折合库容为 18500 m ³ 。	储罐区设有 8 个立式储油罐。 其中 1 号、2 号罐储存-10#柴油，单个油罐容积均为 1000m ³ ，已停用； 3 号罐储存 95#汽油，油罐容积为 2000m ³ ； 4 号罐储存 92#汽油，油罐容积为 2000m ³ ； 5 号油罐储存 0#柴油，油罐容积为 2000m ³ ； 6 号罐储存 0#普通柴油，油罐容积为 2000 m ³ ； 7 号罐储存 0#柴油，油罐容积为 3000 m ³ ； 8 号罐储存 92#汽油，油罐容积为 3000 m ³ 。 油罐总库容为 16000m ³ ，折合库容为 18500 m ³ 。	非甲烷总烃、 废水、 噪声、 环境 风险
	油品装卸区	油品装卸区主要分为铁路油品装卸区和公路油品发油区。（1）公路发油区：包括 3 座发油亭（东面的 1 座发油亭原是润滑油发油系统，现已停用，每个发油亭有 4 个发油鹤位；（2）铁路油品装卸区：铁路卸油区包括铁路专用线和铁路卸油设施、真空扫余罐 2 个，共 14 个发油鹤位。	

	防火堤	1#罐组：包括1号和2号罐，单罐容量1000m ³ ，拱顶罐，罐组周围是长31m，宽18m，高1.7m的防护隔堤； 2#罐组：包括3号和4号罐，单罐容量2000m ³ ，内浮顶罐，罐组周围是长48.4m，宽25.2m，高1.7m的防护隔堤； 3#罐组：包括5号、7和8号罐，5号罐容量2000m ³ ，拱顶罐，7号罐容量3000m ³ ，拱顶罐，8号罐单罐容量3000m ³ ，内浮顶罐，罐组周围是长75.3m，宽57.7m，高1.9m的防护隔堤； 4#罐组：原有26个卧式油罐，现在全部拆除。罐组周围是长49.8m，宽29.6m，高2.15m的防护隔堤。	与环评一致	
	卸油泵房	库区中部，砖混，1F，由东至西分别是汽油、柴油泵房、配电室和润滑油泵房。润滑油泵房现已停用。卸油泵房未设置单独控制室。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化验室、计量工作室	砖混，1F，库区西部	与环评一致	废油
	桶装库房	600m ² ，砖混，1F，原储存桶装润滑油，现已停运	与环评一致	/
公用工程	消防系统	消防水池：库区西部一座800m ³ 消防水池，库区东部一座600m ³ 消防水池	与环评一致	/
		消防泵房、值班室：砖混，1F，位于库区西部，设置5台固定消防泵组和1个5m ³ 泡沫罐	与环评一致	噪声
	生产、办公用水	市政供水	与环评一致	/
	供配电系统	库区供电由前锋镇供电所提供，在库区西部小山丘上设有1台350KVA的电力变压器，将10KVA电压变为220V和380V后引入总配电间，再由总配电间供给各场所	与环评一致	噪声
油库配有自备电源，柴油发电机2台，120KW和64KW各1组		与环评一致	噪声、废气	
办公和生活设施	办公区	库区西北方向，砖混，1F，包括办公室和值班室等	与环评一致	废水、噪声、垃圾
	生活区	生活区位于油库外，包括4F职工生活用房和40人用餐的食堂和餐厅	与环评一致	废水、噪声、垃圾、餐饮油烟

环保工程	生产废水处理系统	隔油池：每个储罐区设置 1 个隔油池，防火堤内单个隔油池的容积为 18m ³ ，目前油库共建有隔油池 5 个，在库区出口处设置了一个容积为 100m ³ 的总隔油池。 污水处理装置：库区内建有 1 套污水处理装置，隔油池的含油污水通过管道排入总的污水处理池内，经过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再排出库外。	与环评一致	设备噪声、含油污泥、废油
		事故应急池：项目计划在 4#罐组原有 26 个卧式油罐处新增 1 座容积约 500m ³ 事故池，用于事故状态下事故废水的收集。	与环评一致	/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建有化粪池 1 座	与环评一致	污泥、恶臭
		生活区新增一套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	与环评一致	污泥、恶臭
	固废收集点	生活垃圾设置若干个容积约 0.5m ³ 的垃圾桶	与环评一致	恶臭
		规范危废暂存设施（环评要求的整改措施）	与环评一致	风险
	防渗设施	油罐、管道均按照设计规范进行设计、施工，能有效的防止油品渗漏；同时，地面采取混凝土硬化处理。	与环评一致	环境风险
	绿化	库内绿化共 8950m ²	与环评一致	/

2.1.2 项目主要设备介绍

表 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环评	实际
			数量	数量
一	储罐区			
1	泡沫产生器	PC-14	1 台	1 台
2	泡沫产生器	PC-16	14 台	14 台
3	泡沫产生器	PC-24	2 台	2 台
4	可燃气体探测器	GN8010	2 个	2 个
5	可燃气体探测器	ES2000T	2 个	2 个
6	液位仪	MG	8 个	8 个
二	公路发油区			
1	鹤管	QH80-2A/YHG-80/04PJD	9 个	9 个
2	腰轮流量计	LL--80/04F2/LL-80CT	8 个	8 个

3	油水分离器	处理能力 5T/h 工作压力<0.1MPa	1 台	1 台
4	管道泵	80CY25B	8 台	8 台
三	铁路栈桥			
1	铁路卸油鹤管	100LA—1A--III型	14 个	14 个
2	潜油泵	YB60—6	14 台	14 台
四	轻油收发油泵房			
1	离心泵组	150CYZ---55	3 台	3 台
2	真空泵组	SK---12	1 台	1 台
3	可燃气体探测器（轻油泵房）	GN8010	1 个	1 个
4	油水分离器	处理量 5m ³ /h	1 个	1 个
5	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	处理量 5m ³ /h	1 个	1 个
五	消防泵房			
1	河边抽水房 1 号水泵	125-100-200	1 台	1 台
2	河边抽水房 2 号水泵	LS100—65--200	1 台	1 台
3	固定式消防泵组(内燃机 XBC8/80)132KW	XBC8/80	1 台	1 台
4	固定式消防泵组(内燃机 XBC10/80)进水 161.8KW	CB10/80	1 台	1 台
5	固定式消防泵组（电动泵 55KW）	XBD10/40	1 台	1 台
6	固定式消防泵组（电动泵 132KW）	XBD10/80	1 台	1 台
7	泡沫比例混合器	PHY64/50	1 台	1 台
六	变配电系统			
1	变压器（315KVA）	SG315KVA	1 台	1 台
2	发电机组	沃尔沃 YGV---250	1 台	1 台
七	化验室			
1	石油产品蒸馏测定器	HSY--003	1 台	1 台
2	石油产品凝点测定器	HSY----006A	1 台	1 台
3	石油产品铜片腐蚀测定器	HSY--020	1 台	1 台
4	石油产品运动粘度测定器	SWKA-102	1 台	1 台
5	石油产品闭口闪点测定器	GB261	1 台	1 台
6	石油产品闭口闪点测定器	TSY--1101	1 台	1 台
7	石油产品开口闪点测定器	GB267	1 台	1 台
8	石油产品色度测定器	TSY--1225	1 台	1 台
9	石油产品胶质测定器	TSY--1304	1 台	1 台

10	石油产品烃类测定器	JSR3804	1 台	1 台
11	石油产品蒸馏测定器	GB6536	1 台	1 台
12	石油产品硫含量测定器	TSN--2000	1 台	1 台
13	电热恒温干燥箱	101-EPS	1 台	1 台
14	无油空气压缩机	QLF-2524	1 台	1 台
15	化验冰箱	BCD-186TAM	1 台	1 台
16	化验空调	KFR-72LW/FNAbc-3	1 台	1 台
17	空气压缩机	GA	1 台	1 台

2.1.3 项目变更情况

项目产品名称与原环评不一致，但不会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因此，本项目不界定为重大变动。变动情况见表 2-3。

表 2-3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变动情况说明
主体工程	储罐区设有 8 个立式储油罐（其中：0#柴油拱顶储油罐 2 个，-10#柴油拱顶储油罐 3 个，93#汽油内浮顶储油罐 2 个，97#汽油内浮顶储油罐 1 个），93#汽油库容 5000m ³ ，97#汽油库容 2000m ³ ，0#柴油库容 7000 m ³ ，-10#柴油库容 2000 m ³ ，油罐总库容为 16000m ³ ，折合库容为 18500 m ³ 。	罐区设有 8 个立式储油罐。其中 1 号、2 号罐储存-10#柴油，单个油罐容积均为 1000m ³ ，目前暂时停用；3 号罐储存 95#汽油，油罐容积为 2000m ³ ；4 号罐储存 92#汽油，油罐容积为 2000m ³ ；5 号油罐储存 0#柴油，油罐容积为 2000m ³ ；6 号罐储存 0#普通柴油，油罐容积为 2000 m ³ ；7 号罐储存 0#柴油，油罐容积为 3000 m ³ ；8 号罐储存 92#汽油，油罐容积为 3000 m ³ 。油罐总库容为 16000m ³ ，折	因国家油品实施国 V 标准，汽油标号发生变化。

合库容为 18500 m³。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备注
1	汽油	13.5×10 ⁴ t	13.5×10 ⁴ t	广安及周边地区成品油的配送
2	柴油	13.0×10 ⁴ t	13.0×10 ⁴ t	
3	电	3×10 ⁵ Kwh	3×10 ⁵ Kwh	市政供电
4	水	1517.6m ³	1517.6m ³	市政供水

2.2.2 项目水平衡图



图 2-1 项目生活污水水平衡图 (消耗单位: m³/d)



图 2-2 项目地面冲洗废水平衡图 (消耗单位: m³/月)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附处理工艺流程图, 标出产污节点)

本项目系成品油油库, 该油库用于储存和转运中石油企业油品, 储运油品品种包括: 92#汽油、95#汽油、0#柴油和 0#普通柴油。

本项目储运工艺采用了铁路卸油、油品储存、汽车装油、油品倒灌四种作业工

艺。油库主要工艺简介如下：

(1) 油品进库卸油

本项目来油为铁路来油，通过已建的铁路交通体系，用铁路油罐车运来，油槽车进库后作业人员安放好防溜铁鞋，检查刹车，卸油作业方式为火车槽车泵吸式卸油，液压式潜油泵将油品送入电动输油泵进口管内，当输油泵进口管充满油品后，启动电动输油泵将油品送入相应的储罐内。输油完毕后停下输油泵后，将管内油品回流至放空罐内，使输油管内不存油品。

项目铁路专用线由油库投资修建，但是管理权归铁路部门，铁路部门对专用线单独管理、单独评估，不在本次验收范围之内。

①卸油工艺

本项目设置了火车卸油栈桥，共设置 14 台 DN100 的轻油卸油鹤管，采用带扫舱泵的液压潜油泵卸油。设 30m³ 卧式真空扫舱罐 2 座。

汽油、柴油火车油罐到达火车装卸油栈桥后经卸油鹤管，由液压潜油泵（卸车泵）增压，通过各自输油管线输送到库区油罐内。火车卸油可以同时进行 2 种标号汽油、1 种标号柴油及燃料油、溶剂油的作业。

火车卸油流程：火车油罐→火车卸油鹤管→液压潜油泵（火车卸车泵）→管道→库区油罐

②倒灌及放空

火车油罐及汽、柴油管线在卸油后需要扫槽和放空，可通过卸油区内的滑片泵进行放空操作，分别接入汽、柴油放空罐，然后通过装车泵输送至库区油罐。

火车扫槽流程：火车油罐→扫槽管→滑片泵→放空罐→离心泵（火车装车泵）→管道→库区油罐。

(2) 油品储存（储油区）

项目铁路来油后，由泵泵入储油罐区。本项目储存油品品种包括：92#、95# 汽油，0#柴油、0#普通柴油。总库容为 16000m³，其中汽油年周转油量约为 13.5×10⁴t；

柴油年周转油量约 $13.0 \times 10^4 \text{t}$ 。

(3) 汽车发油

公路油品发油区包括三座发油亭（东面的一座发油亭原先是润滑油发油系统，现已停用）；

公路发油区油罐采用离心泵（装车泵）增压，将油品经各自输油管线由卸油鹤管输送汽车装车棚的汽车油罐内。汽车装油满足同时进行库区内各油品的作业。

汽车装油流程： 库区油罐→管道→汽车装车鹤管→离心泵（汽车装车泵）→汽车油罐。

(4) 油品倒灌

倒灌流程：根据生产的需要（如转换储罐的油品）或当储运装置因阀门损坏、密封圈老化、容器壁锈蚀等原因而发生泄漏，可以通过倒灌泵将某一种油品倒入同品种油品的其它油罐中或安全装置的操作过程。

油品倒灌流程： 油罐 A→倒灌泵→油罐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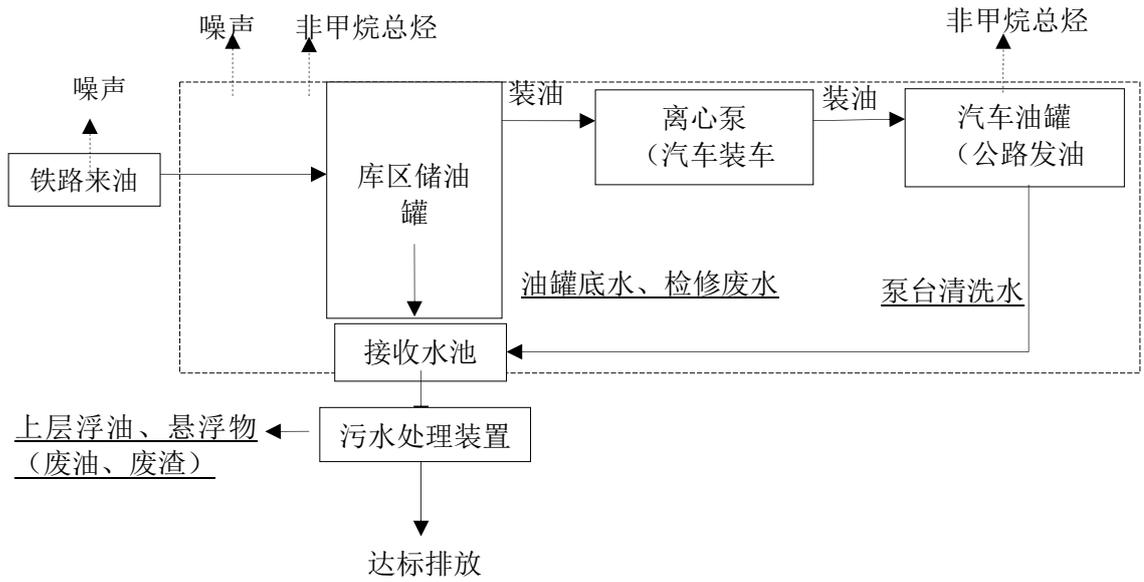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图

表三

3.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3.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办公区和员工宿舍区产生的生活污水、地面冲洗废水、油罐底切水和初期雨水（油库含油污水）、化验和计量产生的实验废水和废油。

治理措施：①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4\text{m}^3/\text{d}$ ，职工生活区设置化粪池 1 座，总容积为 8m^3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排入自建的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能力为 $5\text{m}^3/\text{d}$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排放标准直接排入北侧的驴溪河。

②本项目地面冲洗废水、初期雨水和油罐底切水经隔油池（平流式）处理后排入库区含油废水处理装置（处理能力为 $5\text{m}^3/\text{h}$ ）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北侧的驴溪河。

备注：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工艺：格栅→调节→一体化处理设备（缺氧池+MBR 膜池+清水池）→达标排放；含油废水处置工艺：含油污水→隔油池→气浮区→过滤区（添加絮凝剂聚合氯化铝、聚丙烯酰胺）→达标排放。

③化验和计量产生的废水和废油暂存于污水池，不排放，待委托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

油库设置了 1 座容积约 500m^3 事故池，用于事故状态下事故废水的收集。

3.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主要大气污染物为罐体呼吸产生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油气回收装置排放的残气和进出的油车产生的机动车尾气，以及柴油发电机燃烧废气、食堂产生的饮食业油烟。

治理措施：①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汽油罐采用浮顶罐；发油区设置密闭的油气回收系统（油气回收系统装有活性炭吸附剂），装卸鹤管均采用密封性能好的产品；液体输送泵均为良好的机械密封；汽车发油采用密闭装车系统，卸车也采用密闭卸车系统。

②柴油发电机燃烧废气：柴油发电机设置在专用的发电机房内，仅临时停电使用，使用频率较低，且采用 0#柴油作为燃料，0#柴油属清洁能源，柴油发电机的废气经管道引至屋外排放，排放口位于库区内。

③汽车尾气：油库来往汽车较多，进出时排放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 CO、HC。进出站内的汽车停留时间较短，通过加强对进出车辆的管理，禁止频繁启动，减小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④食堂油烟：食堂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食堂所在楼顶排放。

3.3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地下水防治措施：本项目油库罐区按照《石油库设计规范》相关规定设立了防火堤，每个罐区均设立隔油池和围堰，保证紧急情况下可将油品控制在库内并进行处理。罐区内油罐采用单层金属油罐，每年油库均会按标准要求开展油罐检定和测厚，确保油罐完好有效；库内油品管道进行了防腐处理和安装了膨胀泄压系统可确保管线安全运行。

油库发油区域设置了罩棚，对地面采取了混凝土硬化处理，在发油现场每个发油岛配备了油品跑冒应急抢险物资。

每个油罐也配备了液位仪和高低液位声光报警，可实时监控油品有无渗漏；同时在各个爆炸危险区域均设置了油气浓度报警装置，确保了发生泄露时能第一时间发现并启动应急响应。

储油区、卸油区、公路发油区、废水处理设施、危废暂存间、隔油池为重点防渗区，采用防渗混凝土，防渗等级为 S6。

3.4 噪声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备用发电机、输送泵、空调和机动车辆等产生的噪声。

降噪治理措施: 本项目对备用发电机、泵等设备采用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置减震垫, 隔声等措施, 并加强厂区汽油运输车辆管理。泵采用泵棚密闭安装隔声, 基础减震措施, 泵进出口为柔性软连接。

表 3-1 噪声产生及处理措施

序号	主要声源	声源声级 (dB(A))	治理措施
1	泵	85~90	封闭式泵棚隔声、加柔性接头、基座设减振装置, 合理布局, 距离衰减。
2	汽车运输	60~70	加强管理, 减速行驶, 合理布局, 距离衰减, 夜间禁止鸣笛。
3	铁路装卸	80~85	封闭式泵棚隔声、加柔性接头、基座设减振装置。加强管理, 减速行驶。
4	空调	55~60	合理布局距离衰减
5	备用发电机	80~85	选用低噪设备、设置减振垫, 设置在专业设备房内, 墙体隔声

3.5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一般固废包括员工的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 危险固废包括隔油池废油及含油污泥、油气回收装置产生的废吸附剂、油罐清洗废液。

(1) 隔油池废油和含油污泥产生量约 0.5t/a, 集中收集于危废暂存间, 交由有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2) 油罐清洗废液产生量约 0.03t/a, 交由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置。

(3) 发油区油气回收装置废吸附剂(废活性炭), 产生量约 0.2t/a, 交由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4) 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4.93t/a, 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清运。

(5) 预处理池污泥产生量约 0.5 t/a,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固体废物贮存场所:

危废暂存间位于原桶装库房, 四周无敏感点; 生活垃圾暂存点位于生

活区旁。危险废物用专门容器盛装，防止渗漏，危废暂存间并按要求设置危废标示标牌。同时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了危废台账制度。

项目固体废弃物详细处置情况见表 3-2，厂区平面布置分布图见附图 3，环保设施图片见附图 4。

表 3-2 固体废物排放及处理方法

序号	来源	废物种类	产生量 (t/a)	废物识别	处理措施及去向
1	办公人员	生活垃圾	4.93	一般固废	本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2	预处理池	预处理池污泥	0.5	一般固废	
3	隔油处理系统	废油及含油污泥	0.5	HW08 废矿物油	交由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	油气回收装置	废活性炭	0.2	HW08 其他废物	交由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	油罐清洗	油罐清洗废液	少量	HW08 其他废物	交由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6 处理设施

表 3-3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环评工程内容	拟投资金额	实际工程内容	实际投资金额
废水治理	化粪池：1 座（8m ³ ）；	5.0	化粪池：1 座（8m ³ ）	5.0
	隔油池：5 座（18m ³ ），1 座（100m ³ ）；含油废水处理装置，处理规模为 5m ³ /h，其中一套油水分离器目前处于闲置状态。	20	隔油池：5 座（18m ³ ），1 座（100m ³ ）；含油废水处理装置，处理规模为 5m ³ /h，其中一套油水分离器目前处于闲置状态。	20.0
	事故应急设施：若干个塑料空桶，暂时代替事故应急池。	5.0	油库准备有若干个塑料空桶。	5.0
	生活废水：新增 1 座不小于 1m ³ 隔油池、旱厕增设化粪池，增加 1 套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不小于 5.0t/d。	10.0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处理能力为 5.0t/d。	10.0
	事故池：新增 1 座不小于 500 m ³ 事故池	计入工程投资	设置了一座 500m ³ 事故应急池。	计入工程投资
废气治理	油气回收系统：公路发油区和铁路卸油油气回收系统，1 套	350.0	公路发油区和铁路卸油油气回收系统，1 套。	350.0
	食堂油烟：油烟净化器、排气筒	2.0	食堂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食堂所在楼顶排放。	2.0

	呼吸损耗控制：油罐安装呼吸阀挡板，油罐表面涂刷强反光银色漆料，并加强设备维护保养、生产管理、工艺控制。	5.0	呼吸损耗控制：油罐安装呼吸阀挡板，油罐表面涂刷强反光银色漆料，并加强设备维护保养、生产管理、工艺控制。	5.0
地下水防治	重点防渗区：储罐区（包括围堰）、发油区、污水处理系统、事故池进行重点防渗，等效粘土厚度 $Mb \geq 6.0m$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cm/s$ 防渗措施； 一般防渗区：消防水罐区、变配电/消防泵房、综合办公楼、化验室等采用等效粘土厚度 $Mb \geq 1.5m$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cm/s$ 防渗措施。 简单防渗：道路等一般地面硬化。	计入设备投资（体工程）	重点防渗区：储罐区（包括围堰）、发油区、污水处理系统、事故池进行重点防渗，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防渗，防渗等级为 S6； 一般防渗区：消防水罐区、变配电/消防泵房、综合办公楼、化验室等采用等效粘土厚度 $Mb \geq 1.5m$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cm/s$ 防渗措施。 简单防渗：道路等一般地面硬化。	计入设备投资（体工程）
	管道防渗：其埋地输油管道采用双层管道，采用双层钢质管道时，外层管的厚度小于 5mm。双层管道系统的最低点应设检漏点。双层管道坡向检漏点的坡度不小于 5%，并保证内层管和外层管任一部位出现渗漏均能在检漏点处被发现。		管道防渗：其埋地输油管道采用双层管道。	
	液位报警装置：油罐设有高液位报警功能的液位监测系统 并具备渗漏检测功能。		每个油罐配备了液位仪和高低液位声光报警，可实时监控油品有无渗漏；同时各个爆炸危险区域均设置了油气浓度报警装置。	
噪声治理	备用发电机：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垫，设置在专业设备房内，墙体隔声。	计入工程投资	备用发电机：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垫，设置在专业设备房内，墙体隔声	计入工程投资
	潜油泵：选用低噪声设备，液体和地面消声。		潜油泵：选用低噪声设备，液体和地面消声	
	车辆：严禁鸣笛；设置减速带，减速慢行。		车辆：严禁鸣笛；设置减速带，减速慢行	
固体废物治理	生活垃圾：购买垃圾桶。 预处理池污泥：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隔油池废油、油泥和含油吸附剂：交由有危废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5.0	设置了生活垃圾桶，预处理池污泥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隔油池废油及含油污泥、含油吸附剂委托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5.0
	规范危险废物暂存点：① 储存危废的金属桶质量应完整	2.0	项目设置了危险废物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内液体废	2.0

	<p>无损、无锈蚀、不泄漏，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标准的标签；② 禁止使用带有易与汽油不兼容物质的包装桶储存油站危险废物；③ 危险废物储存场所应能够避免太阳直晒和雨水冲刷，储存地面应作防渗处理；④ 项目建设单位须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⑤ 一般废物储存场所和危险 废弃物储存场所应保持 5 米以上距离。</p>		<p>物由完整无损的金属桶盛装。危废暂存间为单独房间，地面进行了防渗处理，防渗等级为 S6。对于危废的入库和出库均进行了登记。危废间内未堆放其它杂物。</p>	
风险防范措施	<p>设置报警系统，火警报警系统； 厂区设置双回路电源及备用电源，以保证正常生产和事故应急； 安装消防管道，配备干粉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正压式防毒面具等； 罐区设置防火墙； 公路发油区设置与总隔油池的连接闸，做好漏油收集工作，做好总隔油池的日常维护工作。 应急预案及管理措施建设；</p>	5.0	<p>项目设置火灾报警系统，并设置了油气浓度报警装置。 厂区设置双回路电源及备用电源，以保证正常生产和事故应急； 安装消防管道，配备干粉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正压式防毒面具等； 罐区设置防火墙； 公路发油区设置与总隔油池的连接闸，加强总隔油池的维护与管理。 油库制定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2017 年 8 月 3 日已送至广安市前锋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号：511003-2017-007-M）。</p>	5.0
合计	/	409		409

表 3-4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拟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运营期废气	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	汽油罐采用浮顶罐、汽车装车增加油气回收系统	汽油罐采用浮顶罐、汽车装车增加了油气回收系统	外环境
		机动车尾气	加强管理	加强管理	外环境
		柴油发电机废气	加强管理	柴油发电机设置在专用的发电机房内，仅临时停	外环境

					电使用，使用频率较低，且采用 0#柴油作为燃料，0#柴油属清洁能源，柴油发电机的废气经管道引至屋外排放，排放口位于库区内。	
		油烟	高效油烟净化设备，并设置排气筒		油烟净化设备 1 套，并设置排气筒	外环境
水污染物	运营期生活污水	污水量	隔油池、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		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	驴溪河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运营期生产废水	地面冲洗废水	石油类	隔油池+含油废水一体化处理设施+再排入北侧的驴溪河		隔油池+含油废水一体化处理设施+再排入北侧的驴溪河	驴溪河
	油罐底切水					
	初期雨水（暴雨时）					
噪声	备用发电机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垫，设置在专业设备房内，墙体隔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垫，设置在专业设备房内，墙体隔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垫，设置在专业设备房内，墙体隔声	外环境
	输送泵	选用低噪声设备，液体和地面隔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液体和地面隔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液体和地面隔声	外环境
	空调	合理布局距离衰减	空调外机合理布置，通过距离衰减减小噪声对周围的影响		空调外机合理布置，通过距离衰减减小噪声对周围的影响	外环境
	外来车辆	严禁鸣笛，并减速慢行	严禁鸣笛，并减速慢行		严禁鸣笛，并减速慢行	外环境
固体废物	运营期间	生活垃圾	本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合理处置
		预处理池污泥				合理处置
		油罐清洗废液	由清洗单位回收处置			合理处置
		隔油池废油及含油污泥	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交由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合理处置
		废活性炭等废吸附剂	由油气回收装置供应商回收			合理处置

表四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评主要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的产业政策，选址与项目所在地的城市发展规划不冲突。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的原则；已经采取的“三废”治理措施经济可行，只要进一步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整改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实现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运行，并加强内部环境管理和安全生产运行管理，从环境角度来看，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因此，本项目在广安市前锋区油库路 113 号建设是可行的。

4.2 环评要求与建议

(1) 建立健全环保规章制度，严格人员操作管理，与此同时，加强设备等各项治污措施的定期检查和维护工作。

(2) 企业应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建立健全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度，确保设施正常运转，尽量减少和避免事故排放。

(3) 加强环保宣传教育工作，强化各项环境管理工作。自觉接受环保主管部门对本站环保工作的监督指导。

(4) 建设单位在本工程的使用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要求。

(5) 项目应与所在地消防队保持紧密联系，可借助消防队力量进一步完善项目消防安全工作。

4.3 环评批复

一、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安市前锋区油库路 113 号，占地 30682m²。项目已建成，属于补办环评，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储罐区、装卸油棚区及附属工程，主要收、发和储存汽油、柴油和煤油（目前未使用煤油的储存和收发系统）；项目属于三级油库，储罐区总库容积 1.6 万立方米，设有 8 座立式地上储罐，93#汽油周转量 11.5 万吨、97 号汽油年周转量 2 万吨、柴油年周转量 13 万吨。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9 万元，占总投资的 5.11%。

项目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颁发的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取得了广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划要求。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不良影响已得到有效缓解和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水处理措施。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驴溪河，待周围市政污水管网系统等基础设施建成后，直接进入管网，初期雨水及地面冲洗水在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前要隔油处理。

三、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加强设备检修、确保油气回收装置正常运行，不得污染周边大气环境。

四、分类收集处置产生的固体废物，明确去向。营运期要设置规范的生活垃圾临时收集系统，定期运送至垃圾填埋场处置；废油及含油污泥等危险固废必须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五、严格落实报告表中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认真制定和完善事故应急预案及相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项目周边环境安全。

六、确保项目建设满足环境保护的相关要求，及时妥善处理公众反映的环保意见，做好解释沟通工作，杜绝因环境问题引发社会不稳定因素产生。

七、我局委托前锋区安监环保局负责该项目日常环境监督检查工作。

请你单位收到本批复 7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送前锋区安监环保局备案，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4.4 验收监测标准

4.4.1 执行标准

根据执行标准，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一级标准限值。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

排放标准；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标准限值；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和 4 类区标准。固体废物：固废：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4.4.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废气	油罐、卸油、装车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浓度排放限值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浓度排放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4.0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4.0			
	食堂	标准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标准限值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标准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饮食业油烟	2.0		饮食业油烟	2.0			
废水	办公生活污水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mg/L）	项目	排放浓度（mg/L）	项目	排放浓度（mg/L）	项目	排放浓度（mg/L）
		pH	6~9	SS	70	pH	6~9	SS	70
		COD	100	氨氮	15	COD	100	氨氮	15
		BOD ₅	20	石油类	5	BOD ₅	20	石油类	5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和 4 类区标准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和 4 类区标准		
噪声	设备噪声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2 类	4 类		2 类	4 类		
		昼间	60	70	昼间	60	70		
		夜间	50	55	夜间	50	55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间使用。

6、水样测定过程中按《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测定。

7、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校核合格后使用。

8、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 (A)}$ 。

9、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6.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监测

6.1.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时间及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办公、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排口	pH 值、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石油类	2 天, 3 次/天
2	地面冲洗废水、油罐底切水和初期雨水	含油废水处理设施排口	pH 值、悬浮物、石油类	2 天, 3 次/天

6.1.2 废水监测方法

表 6-2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ZHJC-W362 SX-620 笔式 pH 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11901-1989	ZHJC-W893 ESJ200-4A 电子天平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ZHJC-W864 SHP-150 生化培养箱 ZHJC-W351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0.5mg/L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25.0mL 棕色酸式滴定管	4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1220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ZHJC-W078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6.2 废气监测

6.2.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3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油罐、卸油、装车	项目地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2		项目地下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3		项目地下风向 2#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4		项目地下风向 3#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表 6-4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食堂油烟	油烟排气筒	饮食业油烟	监测 2 天，每天 1 次

6.2.2 废气监测方法

表 6-5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ZHJC-W004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表 6-6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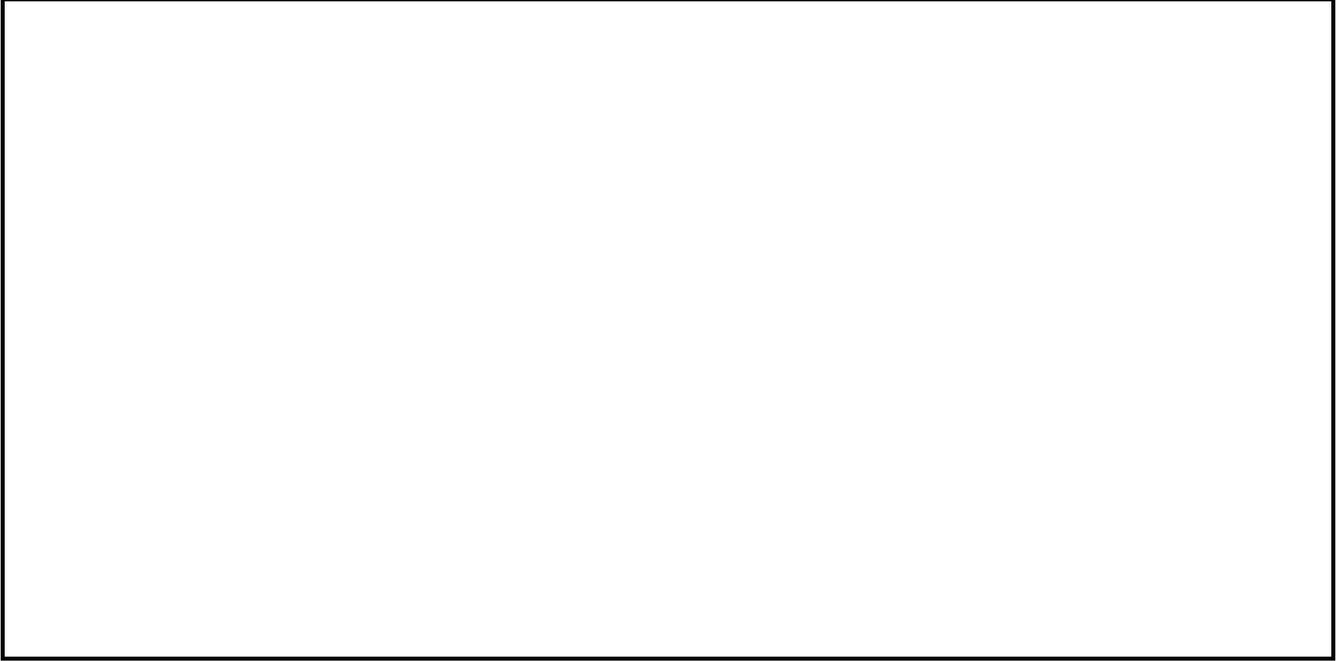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饮食业油烟	红外分光光度法	GB18483-2001	ZHJC-W742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 测试仪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6.3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见表 6-7。

表 6-7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油库厂界四周 (1#~4#)	监测 2 天，昼夜 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177 HS6288B 噪声频谱分析 仪



表七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2020年10月19日、10月20日，前锋油库正常运营，运营负荷率均达到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验收监测生产负荷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吨/天)	实际产量 (吨/天)	运行负荷%
2020年10月19日	周转汽油	369.9	349.5	94.5
	周转柴油	356.2	327.6	92
2020年10月20日	周转汽油	369.9	350	94.6
	周转柴油	356.2	330	92.6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水监测结果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项目	点位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排口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pH 值 (无量纲)	10月19日	7.55	7.56	7.57	6~9	达标
	10月20日	7.59	7.56	7.55		
悬浮物	10月19日	23	27	20	70	达标
	10月20日	32	21	26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月19日	10.4	10.8	8.1	20	达标
	10月20日	9.6	11.4	10.2		
化学需氧量	10月19日	35	38	28	100	达标
	10月20日	33	41	35		
石油类	10月19日	0.06L	0.06L	0.06L	5	达标
	10月20日	0.06L	0.06L	0.06		
氨氮	10月19日	0.678	0.719	0.772	15	达标

	10月20日	0.661	0.581	0.660		
--	--------	-------	-------	-------	--	--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排口所测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一级标准限值。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项目	点位	含油废水处理设施排口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pH 值 (无量纲)	10月19日	7.25	7.26	7.28	6~9	达标
	10月20日	7.29	7.30	7.28		
悬浮物	10月19日	19	21	16	70	达标
	10月20日	18	23	15		
石油类	10月19日	0.13	0.10	0.14	5	达标
	10月20日	0.15	0.12	0.14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含油废水排口所测 pH 值、悬浮物、石油类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一级标准限值。

7.2.2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项目	点位	厂界	厂界	厂界	厂界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上风向	下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非甲烷总 烃	10月19日	第一次	0.59	0.88	0.88	4.0	达标
		第二次	0.43	0.76	0.84		
		第三次	0.10	0.65	0.80		
	10月20日	第一次	0.21	1.23	1.38		
		第二次	0.63	0.98	0.91		
					0.83		

		第三次	0.51	0.74	0.75	0.99		
--	--	-----	------	------	------	------	--	--

监测结果表明，布设的 4 个无组织浓度排放监控点所测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表 7-5 油烟监测结果表

项目		10月19日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油烟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6.5m，出口长×宽：0.4×0.4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均值		
饮食业 油烟	烟气流量 (m ³ /h)	2316	2402	2638	2563	2604	/	-	-
	排放浓度 (mg/m ³)	0.674	0.681	1.04	2.33	1.08	1.16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69× 10 ⁻³	2.71× 10 ⁻³	4.17× 10 ⁻³	9.33× 10 ⁻³	4.32× 10 ⁻³	4.64× 10 ⁻³	-	-

项目		10月20日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油烟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6.5m，出口长×宽：0.4×0.4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均值		
饮食业 油烟	烟气流量 (m ³ /h)	2580	2569	2575	2506	2523	/	-	-
	排放浓度 (mg/m ³)	1.23	0.991	2.18	1.55	0.968	1.38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4.90× 10 ⁻³	3.96× 10 ⁻³	8.73× 10 ⁻³	6.21× 10 ⁻³	3.86× 10 ⁻³	5.53× 10 ⁻³	-	-

本次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7.2.3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6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1#厂界北侧外 1m 处	10月19日	昼间	57	昼间 70	达标

		夜间	43	夜间 55	
1#厂界北侧外 1m 处	10 月 20 日	昼间	58	昼间 70	达标
		夜间	44	夜间 55	
2#厂界东侧外 1m 处	10 月 19 日	昼间	55	昼间 60 夜间 50	达标
		夜间	44		
	10 月 20 日	昼间	54		
		夜间	45		
3#厂界南侧外 1m 处	10 月 19 日	昼间	56		
		夜间	44		
	10 月 20 日	昼间	54		
		夜间	45		
4#厂界西侧外 1m 处	10 月 19 日	昼间	56		
		夜间	44		
	10 月 20 日	昼间	52		
		夜间	45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 1#厂界北侧外 1m 处厂界环境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4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其余监测点位厂界环境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表八

8 总量控制及环评批复检查

8.1 总量控制

废水：根据环评报告表，本项目废水的总量控制为 COD： $\leq 0.209\text{t/a}$ ； $\text{NH}_3\text{-N}$ ： $\leq 0.031\text{t/a}$ ，本次验收监测，COD 的排放量为 0.0434t/a ，氨氮为 0.0008t/a ，均低于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指标。

表 8-1 污染物总量对照

类别	项目	总量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排放总量 (t/a)	排放总量 (t/a)
废水	废水总量	1241	1241
	COD	0.209	0.0434
	氨氮	0.031	0.0008

废气：环评报告中关于非甲烷总烃的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17.43t/a ，项目非甲烷总烃为无组织排放，因此验收未对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进行核算。

8.2 环评批复检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8-2。

表 8-2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水处理措施。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驴溪河，待周围市政污水管网系统等基础设施建成后，直接进入管网，初期雨水及地面冲洗水在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前要隔油处理。	已落实。 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驴溪河，初期雨水及地面冲洗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排入驴溪河。
2	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加强设备检修、确保油气回收装置正常运行，不得污染周边大气环境。	已落实。 发油区设置密闭的油气回收系统，油气回收系统正常运行，平时加强设备的维护与检修。
3	分类收集处置产生的固体废物，明确去向。营运期要设置规范的生活垃圾临时收集系统，定期运送至垃圾填埋场处置；废油及含油污泥等危险固废必须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已落实。 隔油池废油和含油污泥集中收集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油罐清洗废液交由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置。含油吸附剂交由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置。生活垃圾产生和预处理池污泥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4	严格落实报告表中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认真制定和完善事故应急预案及相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项目周边环境安全。	已落实。 项目设置火灾报警系统，并设置了油气浓度报警装置。

		厂区设置双回路电源及备用电源，以保证正常生产和事故应急； 安装消防管道，配备干粉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正压式防毒面具等； 罐区设置防火墙； 公路发油区设置与总隔油池的连接闸，加强总隔油池的维护与管理。 油库设置了一座 500m ³ 事故应急池。 油库制定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2017 年 8 月 3 日已送至广安市前锋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号：511003-2017-007-M）。
--	--	--------------------------------------------------------------------------------------------------------------------------------------------------------------------------------------------------------------------------------------

8.3 公众意见调查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油库周围公众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收回率 100%，调查结果有效。

调查结果表明：96.7%的被调查者表示支持项目建设，3.3%的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建设不关心；100%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或基本满意；43.3%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施工期对其生活、工作、学习有影响可承受，56.7%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施工期对其生活、工作、学习无影响；100%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或基本满意；100%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的运行对其生活、工作、学习无影响；100%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对环境没有影响；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调查结果表明见表 8-3。

表 8-3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

序号	内容	意见		
		选项	人数	%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29	96.7
		反对	0	0
		不关心	1	3.3
2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15	50
		基本满意	15	50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0	0
3	本项目施工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有影响可承受	13	43.3
		有影响不可承受	0	0
		无影响	17	56.7
4	本项目运行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正影响	0	0
		有负影响可承受	0	0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0	0

		无影响	30	0
5	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哪些	水污染物	0	0
		大气污染物	0	0
		固体废物	0	0
		噪声	0	0
		生态破坏	0	0
		环境风险	0	0
		没有影响	30	100
		不清楚	0	0
6	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29	96.7
		基本满意	1	3.3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0	0
7	本项目是够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30	100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0	0
		不知道	0	0
8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表九

9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

9.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运营。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 2020 年 10 月 19 日~2020 年 10 月 20 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前锋油库运营负荷达到要求，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9.1.1 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1、废水：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排口所测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一级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含油废水排口所测 pH 值、悬浮物、石油类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一级标准限值。

2、废气：布设的 4 个无组织浓度排放监控点所测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和 4 类标准。

4、固体废物：隔油池废油、含油污泥、油罐清洗废液、含油吸附剂集中收集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生活垃圾产生和预处理池污泥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5、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根据环评报告表，本项目废水的总量控制为 COD： $\leq 0.209\text{t/a}$ ； $\text{NH}_3\text{-N}$ ： $\leq 0.031\text{t/a}$ ，本次验收监测，COD 的排放量为 0.0434t/a ，氨氮为 0.0008t/a ，均低于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指标。

废气：环评报告中关于非甲烷总烃的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17.43t/a，项目非甲烷总烃为无组织排放，因此验收未对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进行核算。

9.1.2 公众意见调查

96.7%的被调查者表示支持项目建设，3.3%的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建设不关心；100%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或基本满意；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9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5.11%。项目废气、废水、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项目公众意见调查结果为满意，并制定有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因此，建议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9.2 主要建议

- 1、继续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和处置，尤其要做好危险废物的暂存管理和委托处理，做好危险废物入库、出库登记台账。
- 2、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建议油库设置地下水水质监控井，并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对其进行监测。
- 4、建议项目的食堂废水经隔油池或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再排入化粪池。
- 5、化验和计量产生的废水和废油，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严禁私自外排。

附件：

附件 1 成品油批发经营许可证

附件 2 执行标准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委托书

附件 5 环境监测报告

附件 6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表

附件 7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8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9 油气回收装置检测报告

附件 10 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11 验收意见

附件 12 公示截图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3 总平面图

附图 4 项目分区防渗图

附图 5 现状照片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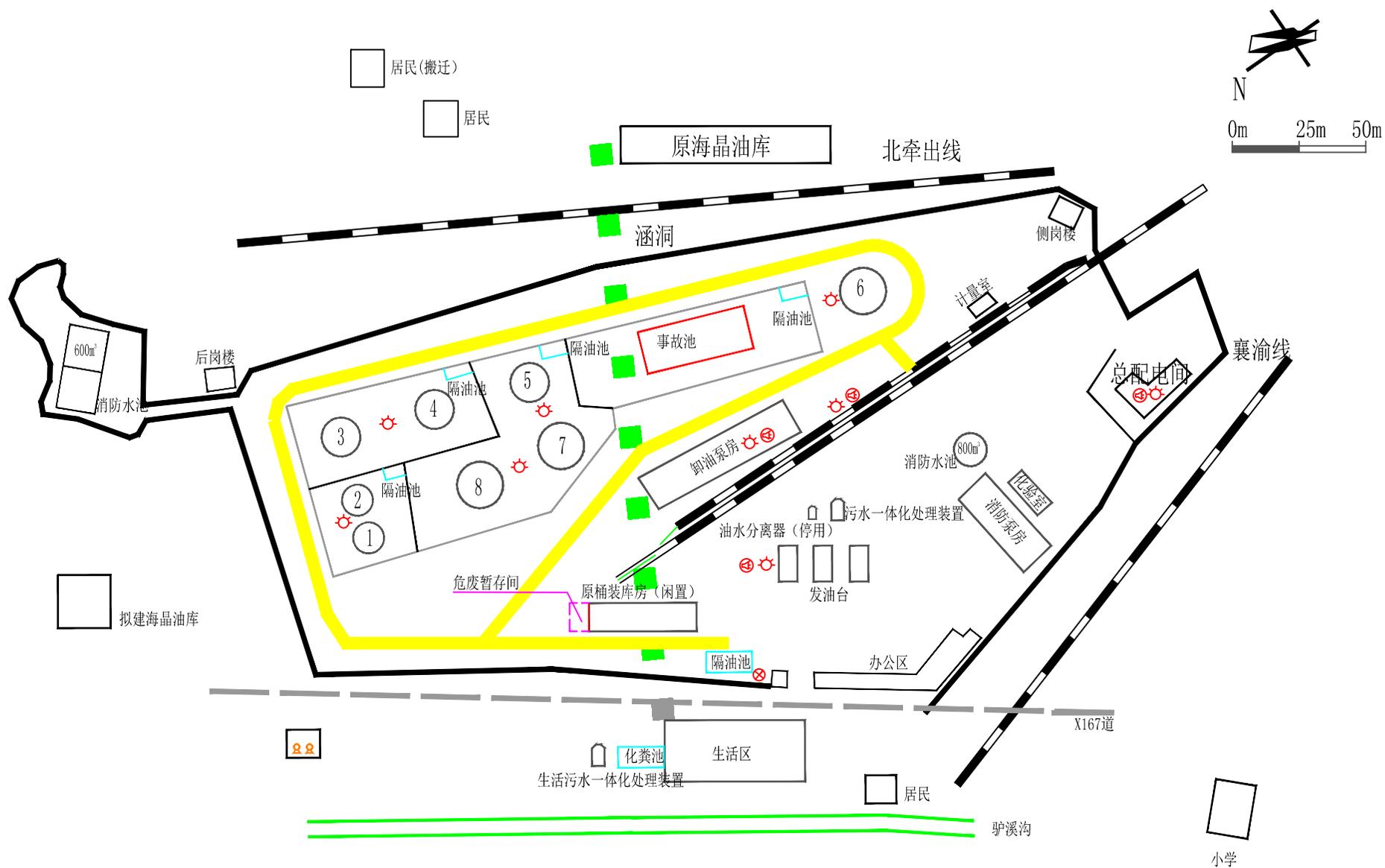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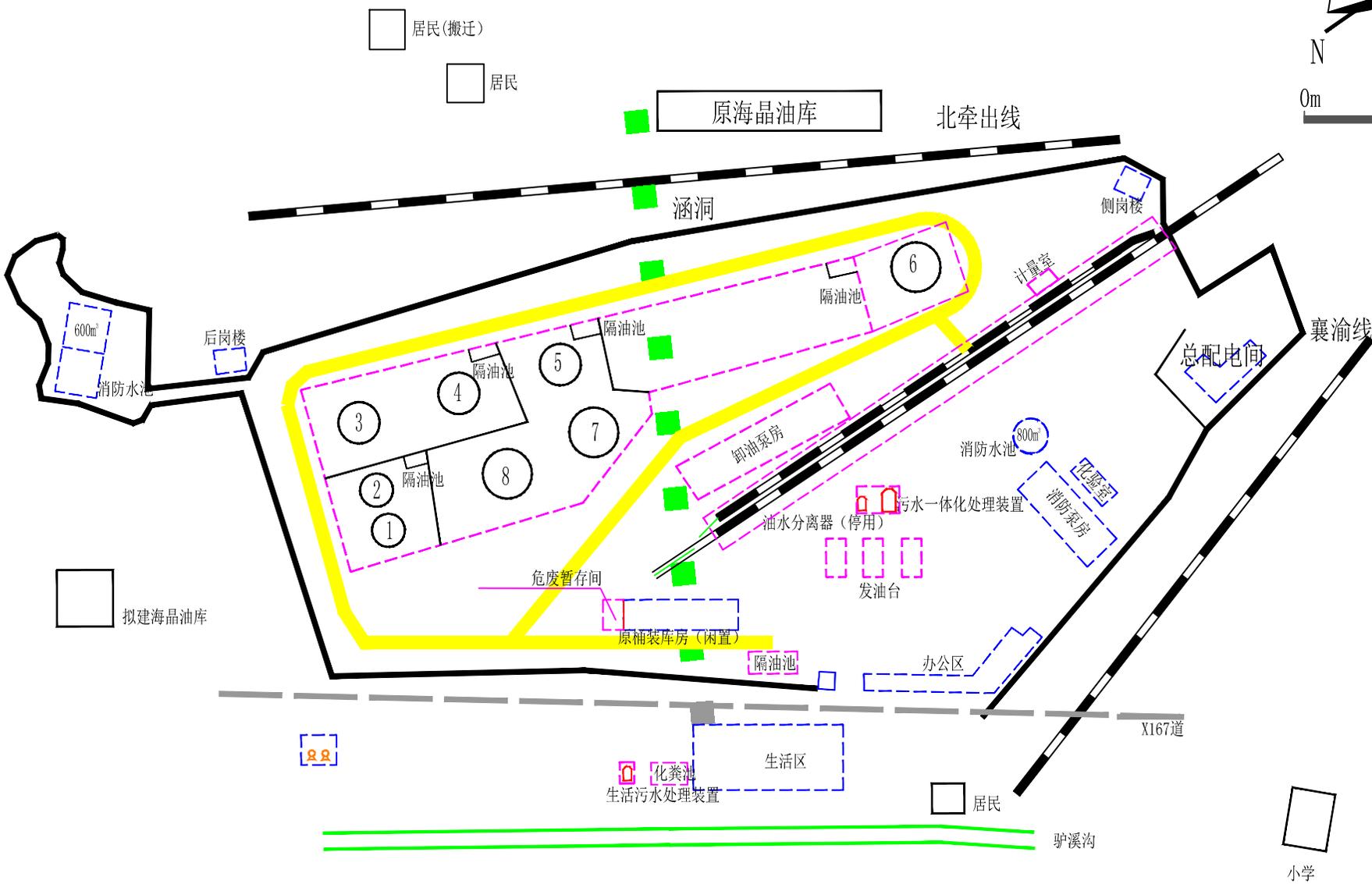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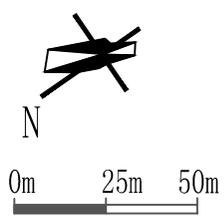


图 例			
立式油罐	○	防火堤	——
消防道路	——	围墙	——
消防泵	⊗	污水处理装置	⌂
噪声源	⊗	无组织排放源	⊗
污水排放口	⊗	隔油池	□

附图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拟建海晶油库

□ 居民(搬迁)

□ 居民

图 例	
重点防渗区	——
一般防渗区	----

附图4 项目分区防渗图



储罐区



公路发油区



铁路油品装卸区



消防泵房



消防泵房内



消防水池 1



消防水池 2



卸油泵房



防火堤



办公区



隔油池 1



隔油池 2



库区污水处理装置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



化粪池所在地



食堂油烟净化器及排气筒



备用柴油发电机



发电机废气排气筒



事故应急池



危废暂存间内

附图 5 现状照片

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

油批发证书第 512042 号

企业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地址: 广安城南银钉巷1号

法定代表人: 谭宏

(企业负责人)

经审核, 批准你单位从事*汽油、煤油、柴油*批发业务。

有效期: 2014年6月27日至2019年6月27日

发证机关



广安市前锋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文件

前环安〔2016〕120号

广安市前锋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 分公司前锋加油站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标准的通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管理和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规定，结合项目所处的地理位置及排污特性，现就你单位建设的前锋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以后环境管理的执行标准通知你们，请遵照执行。

一、环境质量标准：

（一）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二）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Ⅲ类水域标准。

(三) 地下水: 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 Ⅲ类标准。

(四) 土壤: 执行《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 Ⅱ类标准。

(五) 声环境: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 此外, 涉及交通干线(二级路及以上)的两侧30m范围内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a类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 废气: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 废水: 施工期和营运期废(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三) 噪声: 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规定的噪声排放限值; 营运期, 靠交通干线两侧30m区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4类标准, 其他区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2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中有关要求。

特此通知

广安市前锋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

2016年7月20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广安市前锋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 2016年7月20日印发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广环审批〔2017〕26号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安市前锋区油库路 113 号，占地 30682 平方米。项目已建成，属于补办环评，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储罐区、装卸油棚区及附属工程，主要收、发和储存汽油、柴油和煤油（目前未使用煤油的储存和收发系统）；项目属于三级油库，储罐区总库容 1.6 万立方米，设有 8 座立式地上储罐，

93号汽油年周转量11.5万吨、97号汽油年周转量2万吨、柴油年周转量13万吨。项目总投资8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9万元，占总投资的5.11%。

项目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颁发的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取得了广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划要求。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不良影响已得到有效缓解和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水处理措施。生活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驴溪河，待周围市政污水管网系统等基础设施建成后直接进入管网，初期雨水及地面冲洗水在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前要隔油处理。

三、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加强设备检修，确保油气回收装置正常运行，不得污染周边大气环境。

四、分类收集处置产生的固体废物，明确去向。营运期要设置规范的生活垃圾临时收集系统，定期清运送至垃圾填埋场处置；废油及含油污泥等危险固废必须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五、严格落实报告表中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认真制定和完善事故应急预案及相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项目周边环境安全。

六、确保项目建设满足环境保护的相关要求，及时妥善处理

公众反映的环保意见，做好解释沟通工作，杜绝因环境问题引发社会不稳定因素产生。

七、我局委托前锋区安监环保局负责该项目日常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请你单位收到本批复 7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送前锋区安监环保局备案，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环境监察执法支队，前锋区安监环保局，环评单位。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4月17日 印

(共印7份)

委托书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为完成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中国
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按照国家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现委托贵公司编制。有
关工作内容、技术指标及要求双方另签订合同约定，请贵单位接收委托
后立即开展工作。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2017年4月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坪油库~~

日期	生产产品	设计生产量	实际生产量	运行负荷 (%)
2018.6.7	周转汽油	369.9	349.5	94.5
2018.6.7	周转柴油	356.2	327.6	92
2018.6.8	周转汽油	369.9	350.0	94.6
2018.6.8	周转柴油	356.2	330.0	92.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签字:

2018年6月8日

ZLJL/40-0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
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王思	性 别	男	年 龄	35
文化程度	大专	职 业	个体	电 话	1388077604
单位名称或住址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
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王春	性别	男	年龄	58
文化程度	中学	职业	务农	电话	13510424318
单位名称或住址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
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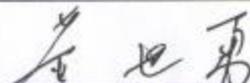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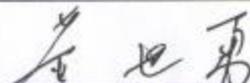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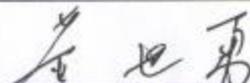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郑青松	性 别	男	年 龄	29
文化程度	本科	职 业	自由职业	电 话	13882667738
单位名称或住址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机构代码	9151160062895629946
法定代表人	何凌	联系电话	15760208111
联系人	陈小平	联系电话	13908288243
传 真	0826-2330056	电子邮箱	290265908@qq.com
地 址	广安市前锋区油库路 113 号 中心经度 <u>106°53'45"</u> 中心纬度 <u>32°30'3"</u>		
预案名称	前锋油库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较大环境风险 (M)		
<p>本单位于 <u>2017</u> 年 <u>7</u> 月 <u>31</u>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 20px 0;">  <p>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div>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u>2017.8.2</u>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一式两份);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7年8月3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17年8月3日</p> </div>		
<p>备案编号</p>	<p>511603-2017-007-M</p>		
<p>报送单位</p>	<p>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p>		
<p>受理部门负责人</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60%; text-align: center;">  </td> <td style="width: 40%; text-align: center;"> <p>经办人</p> <p>叶云</p> </td> </tr> </table>		<p>经办人</p> <p>叶云</p>
	<p>经办人</p> <p>叶云</p>		
<p>备注</p>	<p>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p>		



成都市计量检定测试院
Chengdu Institute of Metrology Verification and Testing



162321110161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第 201800047630 号



名称

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检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前锋油库

业务部：028-84443370（水碾河）/69360793（龙潭）

客户中心：028-84443226（水碾河）/69360791（龙潭）

地址：成都市东风路北二巷5号（水碾河）/成宏路6号（龙潭）

邮编：610021/610052

网址：www.cdjl.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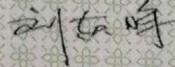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产品名称	储油库油气回收装置	型号规格	SN-300-A194
生产日期/批号	YQHS2018A194	商 标	/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	生产单位	海湾环境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广安市前锋区油库路 113 号	生产单位地址	/
委托单位邮编	/	生产单位邮编	/
委托单位电话	/	生产单位电话	/
样品数量	1	样品等级	/
抽样地点	/	采样人员	刘金
抽样日期	/	采样单位	质量化学所
抽样基数	/	封样/样品状态	正常
封样人员	刘东晖	样品编号	201800047630
样品到达日期	2018-06-20	任务来源	委托检测
检测日期	2018-06-20	委托单编号	389823
检测地址	油气回收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检测在成都市计量检定测试院实验楼 308 室，其余检测在受检单位现场。		
检测依据	GB20950—2007 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B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HJ/T38-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检测结论	经检测，所检储油库的所检测项目均合格，符合 GB20950—2007《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B》的要求。		
备 注	无		

市计量检
缝



批准：  审核：  检测： 



检 测 结 果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1	油气回收处理装置油气排放	油气排放浓度	$\leq 25\text{g/m}^3$
		油气处理效率	$\geq 95\%$
2	油气密闭收集系统油气泄露浓度	1号(92#)鹤管	$\leq 0.05\%$
		2号(92#)鹤管	$\leq 0.05\%$
		3号(95#)鹤管	$\leq 0.05\%$
		4号(98#)鹤管	$\leq 0.05\%$
		5号(92#)鹤管	$\leq 0.05\%$
		6号(92#)鹤管	$\leq 0.05\%$
		回收装置管道	$\leq 0.05\%$

——以下空白——

章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委托协议

SCYS-gafgs-2018-FW-1934

甲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乙方：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助互惠”的原则，旨在减少危险废物对社会的危害，秉承共同为保护环境贡献力量的精神。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乙方就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安全处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拟移交处置的危险废物名称、代码：

废矿物油（900-249-08）、废酸（HW34）、废弃包装空桶、含油废物（900-041-49）油/水、烃/水混合物（900-007-09）

二、 协议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如实提供待处理危险废物的主要化学成份、特性、形态、数量及现有包装情况。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主要化学成分※	废物形态※	包装方式※	预估数量（吨/年）
1	废矿物油		液态	水泥池、复核 材料池	0.5
2	含油废物		固态	桶装、袋装	1
3	油/水、烃/水混 合物		液态	铁桶	0.5
4	废酸		液态	玻璃瓶	0.001

①以上带※项目为必填项。



②主要成分项:请处置单位确认无误后慎重填写,因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由甲方承担。

③废物形态:本合同所指的废物形态有:液态、固态、膏状物;

④包装方式:本合同所指的包装方式有:袋装、桶装、罐装、箱装等形式。

2、甲方负责将待处理危险废物进行分类收集,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包装方式进行包装,包装方式严密,同时按照国家危险废物管理规定张贴标准标识。(标签样式,详见附件)包装破损、不严密、标识不规范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

3、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规定,包装危险废弃物的包装物同属于危险废弃物,故危险废弃物的计重需连包装物一并计重。

4、若甲方危险废物未按本合同约定的包装要求进行包装,致使转运途中发生跑、冒、滴、漏现象,造成转运和处置过程发生人身安全事故与环境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5、若甲方未如实告知乙方其移交处置的危险废物的主要化学成分以及主要危险的成分,致使乙方在处置过程中发生人身安全事故和环境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6、甲方在乙方的指导下,负责提供相应人力支持,保证危险废物安全转移至乙方运输车上。

7、甲方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各市环境保护局的相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若甲方未领到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乙方有权拒绝收运。

8、承担在厂内收集、临时贮存过程中发生违法行为的全部责任。

9、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处置费、包装费及包装材料费、运输费等相关合理费用。



10、甲方必须指定专人负责危险废弃物的移交，提供该专员身份证复印件作为合同附件，其签具的相关文件视为甲方行为。

(二) 乙方责任：

1、在甲方告知达到一定数量的危险废物需要转运时，尽快组织车辆对危险废物进行转运。

2、若甲方未按规范包装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包装或者包装上张贴的标识不全，或者张贴标识内容用肉眼都可分辨出与实物及合同内容不符时，现场收运人员有权拒绝转移和运输，由此产生的返空费由甲方按 6000 元/车/次向乙方支付。

3、因危险废物的特殊性，乙方在收运现场凭肉眼无法对危险废物的成分进行判别。乙方有权将危险废物收运回公司后对危险废物的成分、含量与甲方提供的信息进行分析比对和核实。若因甲方交送的危险废物与标识内容不符，乙方有权退回，若在此过程中造成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人身和环境事故而产生的经济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4、全力指导甲方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协助甲方尽早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5、乙方完成危险废弃物收运工作后，尽快按要求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盖章后及时返还甲方。

6、严格按照环境保护局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对危险废物实施规范贮存和最终安全处置。

7、承担危险废物出厂后的运输、贮存及处置过程中发生违法行为的全部责任。





8、提供相关资料如下：

- (1) 加盖鲜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 (2) 加盖鲜章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
- (3) 加盖鲜章的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证照复印件；
- (4) 加盖鲜章的危险废物运输及押运人员资格证书复印件；

三、处置及运输费用

1、乙方对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废矿物油（900-249-08），按 6000 元/吨；油/水、烃/水混合物（900-007-09），按 6000 元/吨；含油废物（900-249-08），按 6000 元/吨；废酸（251-014-34 除外），按 25000 元/吨的价格收取处置费（每次转运不足一吨按一吨计量）。

2、运输费：5 吨以内收取 6000 元/车/次的运输费；超过 5 吨的，对超出部分按 600 元/吨的价格加收运输费。

3、其他：若有其他废物则经双方协商后，另行确定其价格。

四、付款方式

1、甲方在签订本协议时需向乙方预交年度处置费用 10000（人民币壹万元正/年）人民币，乙方开具收款凭证。若协议有效年内，所提交的属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处置费用高于 10000 元时，本条所交的 10000 元人民币将抵扣处置费用，产生的差额由甲方收到乙方通知书后在七个工作日内及时补齐；若协议有效年内，所提交的属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的处置费用低于 10000 元时，本条所交的 10000 元将作为甲方支付乙方的本年度委托处置费用。

2、每次收运完毕，经双方确定转运数量后，根据本协议第三条规定的价格，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6%）给甲方，甲方在收到发票后三十个工作日



内一次性付清所有款项。

五、合同有限期限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限：从2019年2月7日至2020年12月7日止。

六、违约责任

1、合同执行期间，若甲方将合同内明确规定并实际产生的危险废物交予第三方处置，乙方可根据合同法追究甲方相应责任。

2、若因甲方所交废物与其告知的书面信息不符，致使甲方在运输和处置过程产生损失或造成处置费用增加，由甲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经济赔偿在内的相关责任。

3、甲方应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各项费用，如逾期支付，应向乙方赔偿自欠款之日起同期人民银行利率四倍的资金利息及乙方实现收款所支付的诉讼代理服务费等费用。

七、未尽事宜，经协议双方协商同意后另制定补充条款。补充条款经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纳入本协议范畴。本协议与补充协议有冲突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八、本协议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共同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由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协议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十、危险废物包装技术要求如附件一。

甲方（盖章）：

甲方法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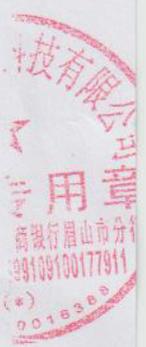
甲方经办人：



乙方（盖章）：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

业务电话：1537864815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前锋油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1月21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主持召开了前锋油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参加会议，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人员现场查看了项目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情况汇报，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广安市前锋区油库路113号，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储罐区、油品装卸区、防火堤、卸油泵房）、辅助工程（化验室、计量工作室）、公用工程（消防系统、生产办公用水、供配电系统）、办公生活设施（办公区、生活区）、环保工程（生产废水处理系统、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固废收集点、油气回收系统、事故应急池、隔油池、罐区围堰、防渗等设施以及绿化）。项目运营后具备年周转汽油 13.5×10^4 t，年周转柴油 13.0×10^4 t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2月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4月17日广安市环境保护局，以广环审批（2017）26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项目开始建设至今，未收到环境扰民投诉。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8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9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5.1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中拟设置储罐区设有8个立式储油罐（其中：0#柴油拱顶储油罐2个，-10#柴油拱顶储油罐3个，93#汽油内浮顶储油罐2个，97#汽油内浮顶储油罐1个），93#汽油库容 5000m^3 ，97#汽油库容 2000m^3 ，0#柴油库容 7000m^3 ，-10#柴油库容 2000m^3 ，油罐总库容为 16000m^3 ，折合库容为 18500m^3 。实际罐区设

有 8 个立式储油罐。其中 1 号、2 号罐储存-10#柴油，单个油罐容积均为 1000m³，目前暂时停用；3 号罐储存 95#汽油，油罐容积为 2000m³；4 号罐储存 92#汽油，油罐容积为 2000m³；5 号油罐储存 0#柴油，油罐容积为 2000m³；6 号罐储存 0#普通柴油，油罐容积为 2000 m³；7 号罐储存 0#柴油，油罐容积为 3000 m³；8 号罐储存 92#汽油，油罐容积为 3000 m³。油罐总库容为 16000m³，折合库容为 18500 m³。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环保设施及措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有：

1. 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办公区和员工宿舍区产生的生活污水、地面冲洗废水、油罐底切水和初期雨水（油库含油污水）、化验和计量产生的实验废水和废油。

治理措施：①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4m³/d，职工生活区设置化粪池 1 座，总容积为 8m³，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排入自建的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能力为 5m³/d），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排放标准直接排入北侧的驴溪河。

② 本项目地面冲洗废水、初期雨水和油罐底切水经隔油池（平流式）处理后排入库区含油废水处理装置（处理能力为 5m³/h）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北侧的驴溪河。

备注：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工艺：格栅→调节→一体化处理设备（缺氧池+MBR膜池+清水池）→达标排放；含油废水处置工艺：含油污水→隔油池→气浮区→过滤区（添加絮凝剂聚合氯化铝、聚丙烯酰胺）→达标排放。

③ 化验和计量产生的废水和废油暂存于污水池，不排放，待委托有资质的单

位集中处理。

油库设置了 1 座容积约 500m³ 事故池，用于事故状态下事故废水的收集。

2.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主要大气污染物为罐体呼吸产生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油气回收装置排放的残气和进出的油车产生的机动车尾气，以及柴油发电机燃烧废气、食堂产生的饮食业油烟。

治理措施：①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汽油罐采用浮顶罐；发油区设置密闭的油气回收系统，装卸鹤管均采用密封性能好的产品；液体输送泵均为良好的机械密封；汽车发油采用密闭装车系统，卸车也采用密闭卸车系统。

②柴油发电机燃烧废气：柴油发电机设置在专用的发电机房内，仅临时停电使用，使用频率较低，且采用 0#柴油作为燃料，0#柴油属清洁能源，柴油发电机的废气经管道引至屋外排放，排放口位于库区内。

③汽车尾气：油库来往汽车较多，进出时排放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 CO、HC。进出站内的汽车停留时间较短，通过加强对进出车辆的管理，禁止频繁启动，减小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④食堂油烟：食堂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食堂所在楼顶排放。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备用发电机、输送泵、空调和机动车辆等产生的噪声。

降噪治理措施：本项目对备用发电机、泵等设备采用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垫，隔声等措施，并加强厂区汽油运输车辆管理。泵采用泵棚密闭安装隔声，基础减震措施，泵进出口为柔性软连接。

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一般固废包括员工的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危险固废包括隔油池废油及含油污泥、油气回收装置产生的废吸附剂、油罐清洗废液。

隔油池废油和含油污泥集中收集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的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油罐清洗废液由有资质的单位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置。油气回收装置于 2018 年 5 月投入使用，暂未产生废吸附剂，待产生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产生和预处理池污泥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5. 地下水

地下水防治措施：本项目油库罐区按照《石油库设计规范》相关规定设立了防火堤，每个罐区均设立隔油池和围堰，保证紧急情况下可将油品控制在库内并进行处理。

油库发油区域设置了罩棚，对地面采取了混凝土硬化处理，在发油现场每个发油岛配备了油品跑冒应急抢险物资。

每个油罐也配备了液位仪和高低液位声光报警，可实时监控油品有无渗漏；同时在各个爆炸危险区域均设置了油气浓度报警装置，确保了发生泄露时能第一时间发现并启动应急响应。

储油区、卸油区、公路发油区、废水处理设施、危废暂存间、隔油池为重点防渗区，采用防渗混凝土，防渗等级为 S6。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中衡检测字〔2018〕第 211 号），验收期间，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 废水检查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排口所测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一级标准限值。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含油废水排口所测 pH 值、悬浮物、石油类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一级标准限值。

2. 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布设的 4 个无组织浓度排放监控点所测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 噪声监测结果

油库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和 4 类标准。

4. 固废检查结果

隔油池废油和含油污泥集中收集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油罐清洗废液由清洗单位资阳市百强石油化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回收处置。油气回收装置于 2018 年 5 月投入使用，暂未产生废吸附剂，待产生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产生和预处理池污泥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5. 总量控制

废水：根据环评报告表，本项目废水的总量控制为 COD： $\leq 0.209\text{t/a}$ ； $\text{NH}_3\text{-N}$ ： $\leq 0.031\text{t/a}$ ，本次验收监测，COD 的排放量为 0.0434t/a ，氨氮为 0.0008t/a ，均低于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指标。

废气：环评报告中关于非甲烷总烃的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17.43t/a ，项目非甲烷总烃为无组织排放，因此验收未对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进行核算。

五、环境管理检查

公司设置了环境保护机构，并安排油库经理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和环保档案，制定了《前锋油库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17 年 8 月 3 日报广安市前锋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号：511003-2017-007-M）。明确了相应的污染事故处置措施、事故上报流程及恢复流程等。公众意见调查结果表明：100%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或基本满意。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营运期间废气、噪声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废水得到了有效处置，本项目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七、验收结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基本完备，配套的环保设施及措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八、后续事项

(1) 继续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分类、管理和处置，完善废物产生、处置等台帐记录。

(2) 加强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和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 加强员工环保意识，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九、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 

2020 年 11 月 21 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备注
1	余世东	四川省南充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8008177069	余世东	
2	夏杰	四川省南充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8990798002	夏杰	
3	平 勇	四川省南充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工程师	15281704977	平 勇	
4	刘芙蓉	中石化四川广安分公司	仓储科	18682666650	刘芙蓉	
5	伍新彬	四川中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人员	13628140537	伍新彬	
6						
7						
8						
9						
10						
11						
12						